

## 深圳市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

##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(四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6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9 时

结束时间：2016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12 时

#### (五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#### 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0 月 25 日，股权登记日结束时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，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(七)会议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朗山路 13 号清华紫光科技园公司办公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登记方式

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证明进行登记；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；

(二)登记时间：2016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8：30

(三)登记地点：

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## 四、其他

(一)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湛怀国

联系电话：0755-88850578

(二)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预计半天，参加会议产生的食宿等费用由参会人员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惟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0月14日